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锦泓时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募集资金**  
**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证券”或“本保荐机构”）作为锦泓时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锦泓集团”或“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相关规定，对锦泓集团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审慎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 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一）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情况**

**1、 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锦泓集团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4] 1180 号文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由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网下向股票配售对象询价配售与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向社会公众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 36,995,000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20.02 元，共计募集资金 740,639,900.00 元。扣除承销和部分保荐费用 70,230,000.00 元后的募集资金为 670,409,900.00 元，已由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4 年 11 月 27 日汇入锦泓集团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扣除用于本次发行的法定信息披露费用、招股说明书印刷费、审计和验资费、律师费及前期已预付的部分保荐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外部费用 11,126,900.00 元后，锦泓集团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 659,283,000.00 元。

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原名称为“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苏公 W[2014]B129 号《验资报告》。

锦泓集团于 2019 年 3 月 15 日召开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将节余募集资金全部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 2、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维格娜丝时装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1971号）核准，锦泓集团公开发行面值总额74,60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面值每张100元，按面值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74,600.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21,343,600.00元（含增值税），加上发行费用可抵扣增值税1,208,128.30元，实际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725,864,528.30元。

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苏公W[2019]B008号《验资报告》。

### （二）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截至2019年1月30日，公司收到中信建投汇缴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认购款746,000,000.00元扣除承销费用人民币18,650,000.00元（含增值税）后合计人民币727,350,000.00元。

2019年度，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总额为211,464,553.47元，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为211,464,553.47元。截至2019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422,034,740.50元。

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备注
一、募集资金总额	746,000,000.00	
减：发行费用总额	20,135,471.70	
二、募集资金净额	725,864,528.30	
加：募集资金利息收入减除手续费	7,055,525.30	
三、募集资金使用	211,464,553.47	
其中：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金额	71,033,300.00	
2.支付收购Teenie Weenie品牌及该品牌相关的资产和业务项目尾款	—	
3.智能制造、智慧零售及供应链协同信息化平台	10,319,741.73	
4.补充流动资金	130,111,511.74	
四、临时补充流动资产	100,906,231.33	

五、2019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账户应有余额	420,549,268.80	
六、2019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账户实有余额	422,034,740.50	
七、募集资金实存金额与募集资金应有余额差异	-1,485,471.70	截止2019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账户实存金额超出应结存金额148.55万元。原因为：募集资金到位前以自有资金垫付了部分发行费用。

## 二、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实际情况，制定了《锦泓时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根据《管理制度》，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9年2月分别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的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开户银行	银行(存单)账号	账户类型	金额
浦发银行城西支行	93090078801600000377	募集资金专户	-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	8110501013201333838	募集资金专户	90,706.90
招商银行南京分行营业部	125904066810907	募集资金专户	206,360.35
招商银行南京分行营业部	121922508210904	募集资金专户	421,737,673.25
招商银行南京分行营业部	125904066810910	募集资金专户	-
合计			<b>422,034,740.50</b>

注：公司开设于招商银行南京分行营业部账户（账号：125904066810910）已于2019年4月

17日销户。经公司2019年5月21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因公司业务需要，董事会同意将原开立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智能制造、智慧零售及供应链协同信息化平台），变更为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该账户募集资金用途仍为“智能制造、智慧零售及供应链协同信息化平台”。2019年8月，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以及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开设于浦发银行城西支行账户（账号：93090078801600000377）已于2019年8月12日销户。因公司与衣念（上海）时装贸易有限公司对甜维你（上海）商贸有限公司是否应支付尾款以及衣念（上海）时装贸易有限公司是否应向甜维你（上海）商贸有限公司退回已支付的相关的资产和业务价款存在争议，公司存放于甜维你（上海）商贸有限公司四方监管账户（招商银行南京分行营业部账号：121922508210904）资金余额421,737,673.25因诉中财产保全而被冻结。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尚未赎回的情况。

### 三、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1。

##### 2、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出现异常情况。

##### 3、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 （1）支付收购 Teenie Weenie 品牌及该品牌相关的资产和业务项目尾款项

公司与衣念时装香港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未对 Teenie Weenie 品牌及该品牌相关的资产和业务的效益进行约定和承诺，公司不需要编制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 （2）智能制造、智慧零售及供应链协同信息化平台

智能制造、智慧零售及供应链协同信息化平台募投项目可全面提升公司供产销体系的信息化程度，有助于提高公司运营效率和增强公司市场竞争力，实现的效益无法单独核算。

#### （3）补充流动资金

本项目的实施将提高公司资产运转能力和支付能力，提高公司经营抗风险能力，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该项目的效益反映在公司的整体经济效益中，无法单独核算。

##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为保障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顺利进行，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以自筹资金先期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事项进行了专项审核，截止 2019 年 1 月 30 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资金为人民币 71,033,379.97 元。2019 年 2 月 22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

##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锦泓集团于 2019 年 9 月 10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满足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和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将“智能制造、智慧零售及供应链协同信息化平台”项目的募集资金 100,906,330.49 元（具体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结息余额为准）全部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为提高募集资金的归还效率，公司董事会授权管理层在上述额度范围内执行归还程序，并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履行相关披露义务。

截至 2020 年 4 月 22 日，公司已将上述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一次性全额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19 年度锦泓集团不存在使用募集资金投资相关产品的情况。

##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锦泓集团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的情况。

##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锦泓集团不存在使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锦泓集团募投项目尚未建设完成，不存在募集资金节余的情况。

####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锦泓集团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19 年度，锦泓集团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 **六、会计师对募集资金年度存放和使用情况专项核查意见**

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锦泓时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进行了审核，并出具了《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苏公 W[2020] E1128 号）。报告认为，锦泓集团董事会编制的《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锦泓集团募集资金 2019 年度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 **七、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锦泓集团 2019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锦泓时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名）：

罗贵均  
罗贵均

刘建亮  
刘建亮



2019 年度

编制单位：锦泓时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72,586.45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1,146.4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1,146.4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占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支付收购 Teenie Weenie 品牌及该品牌相关的资产和业务项目尾款	否	46,111.43	—	46,111.43	4,527.21	4,527.21	-41,584.22	9.82	—	—	不适用	否	
智能制造、智慧零售及供应链协同信息化平台	否	15,488.57	—	15,488.57	3,608.09	3,608.09	-11,880.48	23.30	—	—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13,000.00	—	13,000.00	13,011.15	13,011.15	11.15	100.09	—	—	不适用	否	
<b>合计：</b>	<b>—</b>	<b>74,600.00</b>	<b>—</b>	<b>74,600.00</b>	<b>21,146.46</b>	<b>21,146.46</b>	<b>-53,453.54</b>	<b>28.35</b>	<b>—</b>	<b>—</b>	<b>—</b>	<b>—</b>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为保障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顺利进行，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以自筹资金先期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事项进行了专项审核。截止 2019 年 1 月 30 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资金为人民币 71,033,379.97 元。2019 年 2 月 22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于 2019 年 9 月 10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满足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和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将“智能制造、智慧零售及供应链协同信息化平台”项目的募集资金 100,906,330.49 元（具体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结息余额为准）全部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为提高募集资金的归还效率，公司董事会授权管理层在上述额度范围内执行归还程序，并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履行相关披露义务。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无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投项目尚未建设完成，不存在募集资金节余的情况。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